

現招標承投公眾貨物裝卸區的場地管理服務，有關合約為期 36 個月，服務期暫定為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投標者必須填寫一式三份投標表格，並將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套（招標編號：PASTR2019-06）。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及「中央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19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香港時間），把投標書放入添馬政府總部大樓東翼地下公眾入口大堂的「政府總部投標箱」內。逾期遞交或未有放入指明投標箱的投標書，概不受理。

如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懸掛，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布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生效，截標時間會延至八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除下或當時生效的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政府公布的「超強颱風後的極端情況」取消後首個工作天的中午 12 時。如在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通往指明投標箱位置的公眾通道受阻，政府會宣布延長截標時間，直至另行通告。通道重開後，政府會盡快在政府新聞處網頁 (<http://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 發放新聞稿，公布最新截標時間。

投標文件可於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21 樓 (2121 室) 海事處總部櫃檯索取。是次招標不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採納某份投標書全部或部分內容，以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2019 年 10 月 18 日

海事處處長王天予